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事项**  
**完成债务归还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柯维龙先生愿意代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亚细亚”）清偿所欠公司的全部债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张家港亚细亚所欠公司的债务为 213,888,940.82 元，近日柯维龙先生在协议约定的还款时间内已将上述款项全部支付给公司。至此，张家港亚细亚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